



本报讯（记者郭蕾）近日，纪念国际人口与发展大会30周年亚太地区研讨会在京举行。会议聚焦社会组织在推动落实国际人发大会《行动纲领》方面所发挥的作用，为国际社会和各国应对国际人发大会未竟议题及新出现的人口与发展问题建言献策。国家卫生健康委副主任、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常务副会长于学军出席会议并讲

话，国际计生联总干事阿尔瓦罗·贝尔梅霍、联合国人口基金驻华代表康嘉婷出席会议并致辞。于学军指出，中国政府一直致力于落实国际人发大会《行动纲领》，注重发挥社会组织作用，极大地推动了国家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中国期待与各方继续深化合作，在亚太地区人口与发展领域建立

常态化交流机制，加强南南合作和南北互动，突出社会组织合作优势，为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作出新的贡献。会议由中国计生协、国际计生联、联合国人口基金驻华代表处联合举办，来自亚太地区10多个国家人口、健康领域的政府部门、社会组织、国际机构代表、专家学者共100余人参加会议。

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发布

- 国家、省级、市县级不同层面应急预案应当各有侧重
- 编制应急预案应当紧密结合当地实际，加强传染病疫情情景构建
- 至少每3年进行一次预案应急演练，并开展演练评估

本报讯（记者张磊）为构建分级分类、高效实用的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体系，规范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管理工作，近日，国家疾控局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分为总则、分

类和内容、预案编制、审核发布和备案、培训演练和宣传、评估和修订、保障措施，附则等8章共35条。

在分类和内容方面，《管理办法》规定，县级以上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应制定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各省份可

结合本地实际面临的重要传染病风险编制应急预案，规定国家、省级、市县级不同层面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应当各有侧重。

在预案编制方面，《管理办法》对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组建工作组、研究准备、征求意见和联合制定预案等内容进行了规定，要求各地编制应急预案应当紧密结合当地实际，在起草准备阶段开展风险评估、应急资源调查和案例分析，加强传染病疫情情景构建。

在审核、备案和发布方面，《管理办法》明确了预案的审核要求，并规定了审核的主要内容和时限；建立传染

病疫情应急预案备案制度，对不同主体制定的预案提出了相应的备案要求；规定除有规定和确需保密外，预案应及时公开发布，加强预案数据库和信息化建设，提高预案的可用性。

在培训演练和宣传方面，《管理办法》要求，各级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将应急预案培训作为日常培训的重要内容，至少每3年进行一次预案应急演练，并开展演练评估。

在评估和修订方面，《管理办法》提出，加强预案的动态管理，县级以上疾病预防控制部门应急预案原则上每3年评估一次；预案管理专人负责，所需经费纳入常规工作预算统筹

安排；各级疾控部门对传染病疫情应急预案的管理工作加强指导和监督；对未制定预案或者未按照预案采取预防控制措施的单位和人员，应当督促其整改。



扫码看《管理办法》全文及解读

全国生育友好工作 先进单位交流培训班举办

本报讯（记者郭蕾）近日，全国生育友好工作先进单位经验交流培训班在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举办。浙江常山、江西安源、山东滕州、湖南保靖、四川锦江、陕西莲湖等地作了交流发言。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司司长杨文庄出席并讲话。

培训班强调，各地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要求，深入开展生育友好工作先进单位评选创建，着力完善领导协调、政策支持、服务保障、时间支持、文化支持、基层工作体系，加强学习、加强协调，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各省（区、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人口家庭处负责同志和2021—2023年全国生育友好工作先进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了培训，并进行了实地考察。此次培训班由国家卫生健康委人口家庭司举办。

重离子质子放疗系统 配置许可申报启动

本报讯（记者高艳坤）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印发通知，启动年度第一轮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申报工作。依据“十四五”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本轮规划审批重离子质子放射治疗系统5台，专门用于社会办医疗机构。

根据通知，本轮设备配置许可申报时间为4月25日—6月24日。相关申请需符合“十四五”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和甲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准入标准。申请机构需通过大型医用设备配置与使用监督管理信息系统在线申请，经国家卫生健康委政务大厅形式审查通过后，再提交纸质申请材料。政务大厅经审核后对符合要求

的材料予以受理，并向申请单位出具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据了解，受理相关申请后，国家卫生健康委政务大厅会将材料移交国家卫生健康委业务司局办理，业务司局将委托第三方进行专家评审，国家卫生健康委将根据专家评审结果和配置规划等情况作出是否准予许可的决定。许可决定自国家卫生健康委政务大厅出具受理单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专家评审时间（不超过90日）不计算在内。

国家组织胰岛素集采 接续采购中标结果公布 价格再降3.8个百分点

本报讯（记者吴少杰）近日，国家组织胰岛素集采协议期满后接续采购在上海开标。记者从现场获悉，全国共有35000多家医疗机构参加此次接续采购，填报胰岛素需求量超过2.4亿支，涵盖临床常用的二代和三代胰岛素；13家胰岛素生产企业的53个产品参与本次接续采购，49个产品获得中选资格，中选率为92%，中选价格在首轮集采基础上降低3.8个百分点。

据介绍，我国约有1000万糖尿病患者使用胰岛素。2021年11月，国家组织胰岛素集中采购，中选产品平均降价48%，我国胰岛素价格从全球价格高地降至全球较低水平。中选结果执行两年来，实际采购量超过协议采购量的2倍。与集采前相比，疗效和安全性更好的三代胰岛素使用占比从58%提升至70%，与欧洲国家的用药结构趋近。

据介绍，本次接续采购坚持“招采合一、量价挂钩”的原则，基于上一轮集采形成的总体较为合理的价格水平，以稳价格、稳供应、稳临床为目标，延续并优化采购规则。首轮集采中价差最大的三代预混组，价差从2.3倍缩小至1.6倍。同时，报价较低的A类中选产品比例从上一轮的40%提高到71%。报价较低的A类中选产品中，既有国际知名企业和国内大企业的产品，也有新上市企业产品，能更好地满足群众需求。

据介绍，接续采购中选结果将于5月在全国落地实施，与上一轮集采平稳有序衔接，让患者持续受益。

海南实施 老年痴呆防治促进行动

本报讯（特约记者刘泽林）海南省卫生健康委日前印发的《海南省老年痴呆防治促进行动实施方案》提出，今年将在全省完成脑健康筛查4万名以上，向2万名以上认知下降和认知损伤的老年人提供认知康复数字疗法干预服务。

根据《实施方案》，2024年，海南将在全省组织实施老年痴呆防治促进行动，包括：持续宣传老年痴呆防治知识，积极引导社会公众特别是老年人树立脑健康主动管理理念，稳步提高社会对老年痴呆防治知识知晓率；免费发放精准诊断服务包1000个以上；在海口市、三亚市、儋州市、琼海市、屯昌县等市县，选择部分具备条件的社区、医养结合机构或养老机构，实施老年痴呆及早期患者健康风险持续监测与管理。



医务青年 与爱“童”行

在五四青年节来临之际，浙江省淳安县第一人民医院团委组织“啄木鸟”青医志愿服务队，来到淳安县特殊教育学校，组织漆扇制作、手工画团扇等趣味活动。图为志愿服务队队员和小朋友一起进行绘画。

通讯员汪建林 杨永宏
本报记者郑纯胜
摄影报道

北京推进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

纳入181项医学检验结果、300项医学影像检查

本报讯（记者郭蕾 特约记者姚秀军）近日，北京市卫生健康委、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北京市医保局、北京市中医药局联合发布《北京市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在北京市各级

各类医疗机构开展全血细胞分析、尿常规化学分析等181项医学检验结果，以及鼻窦CT平扫等300项医学影像检查互认。

《方案》明确，参与互认的检查检验项目应当具备较好的稳定性，具有

统一的技术标准，便于开展质量评价。参与互认的医学影像检查资料应做到检查规范、部位正确、序列完整、图像清晰、质量可靠、达到诊断要求（具有时效性），患者基本信息和检查日期准确。医疗机构应保证提供的影

像检查图像质量，对临床医疗无利用价值的影像，应避免上传。医疗机构或指定的定点医疗机构申请办理门诊慢特病认定手续，发生的政策范围内门诊慢特病费用实现“一站式”结算。未在就医地直接结算的，由参保人员先行全额垫付费用，持发票和医疗费用明细清单等相关资料到参保地经办机构办理报销手续。各级医

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可以对相关项目进行重新检查。鼓励医务人员结合临床实际，在不影响疾病诊疗的前提下，对其他检查检验结果予以互认。未予互认的，应当做好解释说明，充分告知复检的目的及必要性等。

《方案》要求，对于患者提供的已有检查检验结果符合互认条件、满足诊疗需要的，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不得重复进行检查检验。出现因病情变化，已有的检查检验结果难以反映患者当前实际病情等11类情况，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可以对相关项目进行重新检查。鼓励医务人员结合临床实际，在不影响疾病诊疗的前提下，对其他检查检验结果予以互认。未予互认的，应当做好解释说明，充分告知复检的目的及必要性等。

甘肃强化苯丙酮尿症患儿救治保障

检查、购药费用均纳入基本医保门诊慢特病保障范围

本报讯（特约记者王耀 马睿雯）近日，甘肃省卫生健康委、省医保局、省市场监管局等5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苯丙酮尿症患者救治及医保报销等工作的通知》，进一步优化苯丙酮尿症（含四氢生物蝶呤缺乏症）患儿救治服务流程，完善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简称特医食品）的招采和管理，以更好

地保障苯丙酮尿症患者救治。《通知》明确，苯丙酮尿症患儿在定点医疗机构进行规范化治疗所行的检查、购药费用，均纳入甘肃省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保障范围，政策范围内费用支付比例为70%。

《通知》明确，新生儿疾病筛查工作由各级新生儿疾病筛查中心负责，甘肃省妇幼保健院（甘肃省中心医

院）为全省苯丙酮尿症患者的确诊机构。参保患者确诊后，可在确诊机构或指定的定点医疗机构申请办理门诊慢特病认定手续，发生的政策范围内门诊慢特病费用实现“一站式”结算。未在就医地直接结算的，由参保人员先行全额垫付费用，持发票和医疗费用明细清单等相关资料到参保地经办机构办理报销手续。各级医

保经办机构对苯丙酮尿症患儿开通绿色通道，及时办理门诊慢特病申报和费用审核报销手续，确保救治工作有序运转。

《通知》明确，依托甘肃省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管理系统系统采购苯丙酮尿症特医食品，由相关部门组织专家，采取谈判方式确定供货商、产品种类及价格，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

责组织实施和服务保障。各定点医疗机构根据不高于谈判确定的价格与企业议价或跟单采购，务必确保特医食品的供应。苯丙酮尿症特医食品参照药品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允许进入医疗机构药品管理系统，采取零加成销售。

据了解，苯丙酮尿症是由于苯丙氨酸羟化酶缺乏而导致的遗传性氨基酸代谢缺陷疾病，治疗方法特异且需终身治疗。甘肃将该病特医食品纳入甘肃省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管理系统采购，参照药品进行管理，将极大方便患者就近便捷接受治疗和规范化的随访管理，切实减轻患者家庭看病就医负担。